安 徽 省 建 设 法 制 协 会

关于2026年下半年住建领域法律法规知识培训（第三期）开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关于组织报送2026年下半年住建领域法律法规知识培训计划的通知》（建法协〔2026〕11号）的工作安排，现将2026年下半年住建领域法律法规知识培训（第三期）开班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时间地点:

时　间: 11月10日报到，11日-13日培训（14日返程）

地　点: 旌德海螺国际大酒店

地　址: 宣城市旌德县江村大道1号

联系人: 方经理 13955975879

二、培训内容:

1.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;

2. 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行政执法基础法律知识;

3. 行政执法实务及相关执法案例解析;

4. 行政执法人员执法技能、职业道德和纪律、心理健康等。

三、其他事宜:

1. 请各参加单位根据附件安排，分时段办理报到。

2. 参加培训人员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和1张2寸照片（贴培训手册）办理报到手续，之前领取的《培训手册》可携带延续使用。

3. 各单位请于11月6日前将具体培训人员信息发至邮箱3912044815@qq.com。（见附件人员信息表）

4. 请各单位指派一人作为领队，协助会务组做好参学人员的安全服务工作。

5. 请各参加单位组织所有参学人员对中组部印发的《干部教育培训学员管理规定》以及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进行认真学习，进一步强化行前各项纪律及规定教育。

6. 培训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
7. 请已缴纳培训费的单位及个人携带转账汇款缴费凭证，以便培训费发票开具。

8. 本次培训由安徽美畅会务会展有限公司提供服务。

附件：1. 第三期参加单位计划人数

2. 第三期参加人员信息表

2026 年 11 月 2 日

附件 1：

第三期　参加单位计划人数

以下单位请于 11 月 3 日 8:30-12:30 报到

定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11
六安市叶集区城市管理局	2
霍邱县城市管理局	2
含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5
马鞍山市城市管理局（市容秩序管理中心）	1
马鞍山市城市管理局（园林处）	3
马鞍山市经开区城市管理局	1
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11
旌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8
铜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1
铜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建工局）	3
铜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园林局）	1
铜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市政处）	4
铜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义安区住建局）	10
枞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1
铜陵市铜官区城市管理局	4
池州市城市管理局	3
九华山风景区九华镇人民政府	2
九华山风景区综合行政执法局	4
安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4
安庆市房地产市场管理处	2

安庆市城市管理局（环卫处）	3
望江县城市管理局	6
太湖县城市管理局	2
天柱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	12
黄山市黄山区城市管理局	3
黄山市屯溪区城市管理局	7
宿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2

以下单位请于 11 月 3 日 13:30-18:00 报到

淮北高新区国土规划建设局	5
利辛县城市管理局	5
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7
萧县城市管理局	3
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15
蚌埠市龙子湖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	2
蚌埠市禹会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	10
阜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	1
阜阳市城乡建设局（市城市更新事务中心）	2
阜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8
太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5
阜阳市房屋管理局	2
阜阳市城市管理局	9
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4
淮南市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站	1
淮南市城乡建设档案馆	5

淮南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	1
淮南市公用事业监管中心	1
淮南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保障性住房管理服务中心	2
淮南市房地产市场交易管理中心	2
凤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10
淮南市城市管理局	14

附件 2：

第三期　参加人员信息表

主管部门（盖章）：

序号	姓名	性别	单位名称	职务	手机号码	备注

联系人：　　手机号码：

注：各单位请将《参加人员信息表》于 11 月 6 日前发至邮箱 39120448150qq.com。

咨询电话：　0551-62878726　　0551-62878836（传真）